主要从几个方面考虑：

1） 如果不允许外部直接通过 new 来创建对象，那么构造方法必须是 private。

2） 工具类不允许有 public 或 default 构造方法。

3） 类非 static 成员变量并且与子类共享，必须是 protected。

4） 类非 static 成员变量并且仅在本类使用，必须是 private。

5） 类 static 成员变量如果仅在本类使用，必须是 private。

6） 若是 static 成员变量， 考虑是否为 final。

7） 类成员方法只供类内部调用，必须是 private。

8） 类成员方法只对继承类公开，那么限制为 protected。

说明： 任何类、方法、参数、变量，严控访问范围。过于宽泛的访问范围，不利于模块解耦。

思考：如果是一个 private 的方法，想删除就删除，可是一个 public 的 service 成员方法或

成员变量，删除一下，不得手心冒点汗吗？变量像自己的小孩，尽量在自己的视线内，变量作

用域太大， 无限制的到处跑，那么你会担心的。

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

版权声明：本文为CSDN博主「Daisy\_ljq」的原创文章，遵循 CC 4.0 BY-SA 版权协议，转载请附上原文出处链接及本声明。

原文链接：https://blog.csdn.net/Daisy\_ljq/article/details/80828097